2023年度汶上县文化和旅游局部门预算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部门架构**

县文旅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机关行政编制14名。设局长（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局长、县文物局局长）1名，副局长、县新闻出版广电局副局长1名，副局长、县文物局副局长1名，内设10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机关党建科、财务科、公共文化服务艺术科、产业发展科、资源开发与市场推广科、安全监督管理办公室（市场管理科）、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科、博物馆与社会文物科、文物保护与考古科。

**2.部门职能**

根据县文旅局“三定方案”，具体职责如下：

贯彻落实文化、旅游、文物、新闻出版、著作权、广播影视方面法律法规、方针政策，统筹规划全县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文物保护事业、新闻出版业、广播影视业发展，管理全县性重大文化、旅游、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活动；指导重点文化和旅游设施建设、推进全域旅游、管理全县文艺事业，指导、推进全县文化、旅游科技创新发展、艺术创作生产，负责全县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承担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相关工作，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指导全县文化、旅游、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市场发展，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县新闻出版工作，负责对全县各类广播影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县文物工作，研究处理文物保护和安全管理重大问题，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县考古工作，指导全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

**3.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1）2023年度收入预决算情况

县文旅局2023年度年初预算4882.46万元，全年预算数为4882.46万元，收入决算4882.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46.87万元、占比50.1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35.59万元、占比49.88%。

（2）2023年度支出预决算情况

县文旅局2023年度支出预算为4882.46万元，全年预算为4882.46万元，支出决算为4882.46万元，预算执行率100%。其中，基本支出1223.12万元、占比25.05%，项目支出3659.34万元、占比74.95%。

（3）“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预决算情况

县文旅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年初预算为5.71万元，年终决算为5.71万元，预算控制率为100%。会议费年初未列预算，年终决算4.07万元，培训费年初未列预算，年终决算0.16万元。

（4）县级资金项目支出预决算及调整情况

县文旅局2023年度县级资金项目支出年初预算1441.18万元，涉及29个项目。其中，14个重点项目[[1]](#footnote-0)预算为1233.18万元，重点项目保障率85.57%。2023年度县级资金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数1441.18万元，预算调整率0%，决算数1103.31万元，执行率76.56%。

（5）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度政府采购预算570.87万元，决算567.62万元，执行率99.43%，采购结余3.25万元。

（6）部门资产情况

2023年度县文旅局部门资产合计1487.53万元；固定资产净值834.00万元，占56.07%。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件、套），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件、套），单位价值2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5台（件、套）。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县文旅局共有车辆7辆。其中，游览4轮车2辆、公务用车3辆、文化流动服务车1辆、小型客车1辆，主要满足文旅宣传工作需求。

（二）部门绩效目标

**1.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县文旅局按照2023年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编制要求，围绕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精神，编制整体绩效目标表。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概述如下：

①通过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实现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达到提高服务效能的目的。

②通过指导协调全县文物管理、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利用、宣传等工作，维护保养各级文物保护单位，达到有利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高服务满意度的目的。

③通过指导全市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实现推进旅游行业标准化建设、加强旅游景区规范化管理，达到提高旅游服务的标准化、精细化水平的目的。

④通过拟订发展规划全县新闻出版业、广播影视业发展，组织实施并加强监管，以实现推进广播影视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的目的。

⑤通过依法负责全县博物馆的设立备案和监督管理工作、管理全县可移动文物资源，以实现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加大文物传承保护力度、完善博物馆服务体系的目的。

⑥通过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以实现改善城市文化环境，打造文明城市的目的。

**2.年度工作任务**

根据《2023年汶上县政府工作报告》共梳理出5项年度任务要点。2023年度县文旅局工作任务要点及重点工作情况详见表1-5。

表1-5 县文旅局2023年度工作任务要点及重点工作情况

| **序号** | **年度工作要点** | **部门重点任务** | **任务来源** |
| --- | --- | --- | --- |
| 1 | 加快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大汶河文化旅游带等项目建设，构建“运河遗风、禅运中都、汶水乡情”全域旅游链条，争创省级文旅康养示范县。 | 完成大运河南旺枢纽数字化及展示工程建设，构建起集管理监测、文化研究、展示传播、学习教育、休闲娱乐等一体化的数字云平台；推进大运河十里闸保护展示工程，保护展示方案已获省文旅厅核准。稳步推进大运河南旺枢纽世界文化遗产标识系统项目。深入挖掘大运河南旺枢纽文化资源和历史底蕴，围绕旅游交通、游览、旅游安全等方面，全面提升大运河南旺枢纽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旅游功能。做好考古遗址公园设备的日常巡查和保养维护，实现常态化开放。积极开展政德教育和研学活动。大力推进2023年度省级文旅康养强县创建工作，分析存在的短板和不足，重新研究谋划创建工作思路和工作措施，推动全县文旅康养产业高质量融合发展。 | 2023年汶上县政府工作报告 |
| 2 | 老城区突出历史古城韵味，重点推进宝相寺片区开发，打造特色历史文化旅游街区。 | 为挖掘老城区历史古城韵味，推动宝相寺片区开发，打造缘起中都文创园项目。 | 2023年汶上县政府工作报告 |
| 3 | 东北城区立足生态优势，加快推进生态旅游、颐养康养项目开发，打造医养休游示范区。 | 以汶上街道莲花湖片区为重点，全力支持片区争创省级文旅康养融合发展示范区，以片区创建带动县域发展，全力构筑全县文旅康养产业大格局。一是纵深推进创建工作，制定《关于推动莲花湖片区创建省级文旅康养融合发展示范区的实施意见》，组织召开创建工作部署会议，就示范区创建工作任务进行安排部署。二是加大对上争取力度，多次向市局汇报工作，对上争取省级文旅康养示范区创建工作。 | 2023年汶上县政府工作报告 |
| 4 | 完成送戏下乡456场、公益电影放映4464场、科普活动100场，建设“15分钟文化圈”。 | 完成送戏下乡456场、公益电影放映4464场、科普活动100场，建设“15分钟文化圈”。 | 2023年汶上县政府工作报告 |
| 5 | 深挖优秀传统文化，推进“山东手造 济宁好礼”工程，讲好“汶上故事”。 | 2022年，县文旅局、人社局，乡村振兴局联合评选出县级非遗工坊8家，其中5家被评为市级非遗工坊。第二批县级非遗工坊评选工作通知已下发，积极打造提升基本符合条件的非遗工坊（根雕、木雕、衣服、食品、泥塑等） | 2023年汶上县政府工作报告 |

二、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县文旅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资金4882.46万元。评价周期为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评价基准日为2023年12月31日，所涉及的评价指标和财务报表以此为基准时间。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县文旅局和2个下属事业单位。现场评价做到部门本级和下属事业单位全覆盖，并选取重点项目的部分实施点开展实地调研。

（二）评价目的和依据

**1.评价目的**

根据县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要求，评价机构围绕县文旅局职责、行业发展规划，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聚焦部门预算管理的关键点和薄弱点，从财政资源配置、预算管理、绩效管理、履职效能和社会效应5个方面，对县文旅局部门预算整体绩效情况进行评价，客观反映部门预算管理水平和业务工作成效。

**2.评价依据**

（1）绩效管理文件

①《中共汶上县委 汶上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汶发〔2019〕15号 ）；

②汶上县财政局《汶上县县级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汶财绩〔2021〕1号）；

③汶上县财政局《汶上县县直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汶财绩〔2023〕19号）；

④《汶上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办法〉的通知》（汶财绩〔2019〕3号）；

⑤汶上县财政局《汶上县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汶财绩〔2023〕20号）。

（2）业务管理文件

①汶上县文旅局《关于印发〈汶上县促进文化旅游投资消费奖励扶持暂行办法〉的通知》（汶文旅〔2023〕11号）；

② 汶上县文旅局《关于印发〈中共汶上县文化和旅游局党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细则〉的通知》（汶文旅党〔2020〕13号）。

（3）佐证资料

①评价县文旅局部门管理的佐证材料，包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三定”方案、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内控制度、财务资料、预算审查及批复资料、预算执行过程资料、决算报告等；

②反映县文旅局部门履职结果的佐证材料，包括部门整体自评报告、绩效自评表、部门年度工作总结等；

③评价工作组通过公开渠道查询等获取的相关资料。

（三）评价方法选择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综合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文献法、专家评议法等方法，遵循“突出重点、兼顾全局；科学公正、反映实际；建言资政、可行有效”的原则，对县文旅局部门预算进行整体绩效评价。

（四）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有5个一级指标，16个二级指标，25个三级指标。绩效评价等级分为四个级别：高于或等于90分的为“优”，80分（含）-90分的为“良”，60分（含）-80分的为“中”，低于60分的为“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结论

2023年度县文旅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综合得分87.35分，评价等级为“良”。评价发现县文旅局预算编制不够科学严谨，预算管理有待进一步提高，抽查的2个重大政策（项目）整体绩效良好，平均得分88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财政资源配置

该一级指标分值15分，得分13分，得分率86.67%，下设3个二级指标。预算安排与部门职能匹配度较高，预算安排和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匹配，预算安排不存在“先排钱、再谋事”的问题，明确细化，预算安排资金未交叉重复。但重点项目支出安排方向稍显不足。收入预算统筹方面，部门依法依规将取得的各类收入纳入部门预算，部门“三公经费”控制合理，变动率为-2.16%，满足变动率≤0%的要求，但会议费、培训费年初未列预算，控制率较差。

（二）预算管理

该一级指标分值29分，得分27.10分，得分率93.45%，下设13个二级指标。部门预算执行进度情况有待完善；部门收入预算完成度高，预决算信息公开及时、可查，按照要求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内控制度完善，部门内部编有内控报告；资金使用方面合理合规，未发现违规现象；会计核算规范，会计人员任用规范；采购活动合规性稍显不足，部分采购项目缺少预算评审以及验收流程；部门资产管理规范，固定资产利用率高。

（三）绩效管理

该一级指标分值15分，得分14.00分，得分率93.33%，下设3个二级指标。部门有效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要求，建立健全了贯穿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绩效管理链条，有效应用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但2023年部门工作计划未能全面对接并体现政府工作报告核心工作要求。

（四）部门履职效能

该一级指标分值31分，得分27.25分，得分率87.90%，下设2个二级指标。部门重点任务工作完成情况欠佳，政府工作报告中共委派县文旅局重点任务5项，其中两项未完成；部门政策制定科学合理，能够有效支撑“十四五”规划目标达成。在2个重大政策项目评价中，项目评分分别为85.4分以及90.6分。

（五）社会效应

该项一级指标分值10分，得分6分，得分率60%，下设1个二级指标，为“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县文旅局在县直部门高质量发展考核中获得“良好”等次，该项指标得6分。

五、主要成效及做法

（一）沟通机制不断完善，打造汶上特色文化体系

多次向县委县政府进行正式报告，详细阐述文化旅游领域的关键工作任务，深入研讨文化“两创”战略、应急广播体系构建、文物古迹保护等核心议题。成功组织并召开了汶上县文化传承座谈会，进一步推动县域文化事业的繁荣与发展。

（二）夯阵地、丰供给、创精品，促文化繁荣发展

**一是**夯实文化阵地。持续推进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文化站等各类公共文化场馆软硬件服务水平全面提升、全面达标。**二是**丰富文化供给。常态化实施送戏下乡、公益电影放映、戏曲进校园等各类文化惠民工程。**三是**打造文艺精品，积极开展“非遗购物节”、非遗“六进”、非遗展演及展销等各类非遗活动。

六、存在的问题

（一）部分项目成本构成不够具体，预算测算依据单一

**一是**汶上县南旺遗址公园物业服务项目招标控制价编制无依据。项目控制价为42.87万元，但未提供招标控制价编制报告。二**是**其他运转类项目年初预算大多按照往年预算申报，未根据实际工作量测算当年预算。

（二）财政奖补的文件印发流程不规范

县文旅局印发的《汶上县促进文化旅游投资消费奖励扶持暂行办法》（汶文旅〔2023〕11号）发文单位仅限于县文旅局，且在文件印发之前，未充分遵循规范化行文的必要程序，如征求意见、专家论证等环节的相关资料均未能提供。

（三）预算项目支出内容重合

经调研，大运河南旺枢纽工程大遗址保护与申遗工作指挥部工作经费、南旺大运河枢纽遗址公园物业费、南旺遗址公园设施设备日常保养项目等3个项目均为南旺大运河枢纽遗址公园相关项目，支出用途均为保障南旺大运河枢纽遗址公园日常运转，鉴于各项目预算规模相对有限，且均服务于同一目标，分散申报不利于项目管理的统一性和高效性。

七、意见建议

（一）加强预算精细化管理，严格项目实施过程管控

**一是**进一步强化购买服务类政府采购成本控制管理，严格开展招标控制价预算评审，同时对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部分予以细化，增强招投标的科学性和规范性。二**是**县文旅局应打破预算安排和资金分配的基数依赖以及项目支出固化格局，建立完善能增能减的预算分配机制。

（二）规范文件印发流程

针对《汶上县促进文化旅游投资消费奖励扶持暂行办法》（汶文旅〔2023〕11号）印发程序不够规范的情况，建议县文旅局按照山东省人民政府《山东省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办法》（山东省人民政府令第353号）以及县级规范化行文相关要求，严格依照法定程序制发，确保制发工作规范有序。

（三）精简预算申报，强化资金统筹

建议县文旅局将大运河南旺枢纽工程大遗址保护与申遗工作指挥部工作经费、南旺大运河枢纽遗址公园物业费、南旺遗址公园设施设备日常保养项目3个项目合并申报预算。该类型项目支出方向相似，支出内容重合度高，合并申报可减少工作量，便于财政部门统筹管理。

1. 1 重点项目选择标准为县文旅局特定目标类项目。 [↑](#footnote-ref-0)